

证券代码：837157

证券简称：常胜电器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江苏常胜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月13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月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顾杰
- 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4年度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子公司（含全资、控股子公司）拟申请2024年度融资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承兑汇

票、信用证、保理、保函等业务，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不动产抵押、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质押、保证金质押、信用、保证等方式进行担保，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及子公司（含全资、控股子公司）的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条款以签订的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为准。在授信期限内，上述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在前述总授信额度内，公司董事会授权法定代表人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根据业务开展情况在上述授权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与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为提高决策效率，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含全资、控股子公司）业务涉及到的融资授信额度，本次会议一并审核、通过，融资授信额度内将可以混合使用，不再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方为公司 2024 年度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的提供担保及反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及子公司（含全资、控股子公司）2024 年度预计发生的融资借款，涉及由公司关联方顾杰、顾中才、顾箫、张小琴、张烨为公司及子公司（含全资、控股子公司）借款行为无偿提供担保及反担保，预计相关关联方分别或共同担保及反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上述担保总额仅为公司及子公司（含全资、控股子公司）拟申请的关联方提供担保及反担保的额度，实际担保及反担保金额以具体业务实际发生时实际担保及反担保金额为准，具体条款以签订的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为准。上述事项的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同时授权法定代表人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根据业务开展情况在上述授权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与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上述行为构成关联交易，但关联方不向公司及子公司（含全资、控股子公司）收取任何费用，属于公司及子公司（含全资、控股子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关联担保事项，不存在侵占公司及子公司（含全资、控股子公司）利益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4 年拟对子公司（含全资、控股子公司）申请的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 8,000 万元的担保（担保方式、担保额度、担保期限等条款以实际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公司授权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或其授权代表为公司办理每笔担保的具体事宜，不再单独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每笔对外担保事项。上述事项的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预计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为母子公司之间的担保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子公司（含全资、控股子公司）拟为公司 2024 年度发生的融资借款提供相关担保，预计子公司（含全资、控股子公司）单独或共同担保及反担保金额

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担保方式、担保额度、担保期限等条款以实际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公司授权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或其授权代表为公司办理每笔担保的具体事宜，不再单独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每笔对外担保事项。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为母子公司之间的担保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对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作出预计，具体情况如下：

A、关联交易

同江苏皓仁电器有限公司、常州普胜电器有限公司及顾中才的交易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别	2024 年预计交易金额（元）
常州普胜电器有限公司	关联采购	10,000,000.00
常州普胜电器有限公司	关联销售	50,000.00
江苏皓仁电器有限公司	关联租赁	1,500,000.00
顾中才	接受劳务	700,000.00

B、关联交易

同于和娣的交易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别	2024 年预计交易金额（元）
于和娣	接受劳务	150,000.00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均为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交易 A：常州普胜电器有限公司、江苏皓仁电器有限公司为董事顾杰和顾箫的父亲实际控制的企业，关联董事顾杰和顾箫回避表决；关联交易 B：于和

弟为柳青青的配偶，董事柳青青和柳雪芽为兄弟关系，关联董事柳青青和柳雪芽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现拟提议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将上述需经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常胜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江苏常胜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6 日